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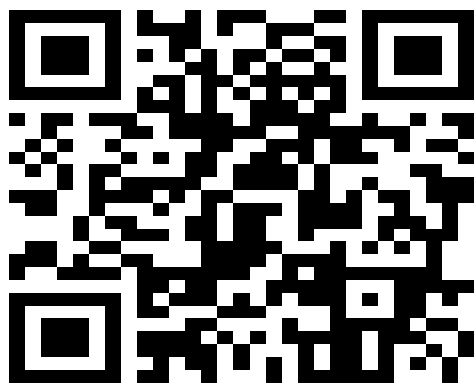
111 學年第 2 學期開學前衛生教育宣導--守護師生健康 落實校園防疫

新學期要開始囉!春寒陡峭,天氣變化大,Covid-19 肺炎及各類呼吸道疾病仍然盛行,為避免校園群聚感染發生,保護自己也保護家人朋友健康安全,請您在校上課務必持續落實個人衛生習慣,校園防疫不鬆懈!

請您落實下列事項:

- 一、注意個人呼吸道衛生,教育部規定開學後 2 週內(3/6 前)校園室內空間仍須全程配戴口罩,3/6 起除校園指定場所(如:健康中心、公務車及經師生共同討論決議之室內場所)仍須全程配戴外,其餘空間採自主配戴口罩。平時請避免出入人潮密集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,若出入人潮密集處或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與年長者、免疫低下者接觸時建議配戴口罩。
- 二、保持手部乾淨、用肥皂勤洗手,正確濕洗手步驟: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,大約需要 40-60 秒才能有效清潔。
- 三、平時請落實健康自我管理,養成自我體溫監測習慣,若有發燒、咳嗽、喉嚨痛等身體不適,可先以家用快篩試劑自我篩檢,並落實生病不上班、不上課。
- 四、若有 Covid-19 肺炎**確診**情形請務必據實至本校防疫專區通報,以利後續追蹤關懷。
 1. **確診個案(5+n)**:5 天居家照護隔離期間不得入班上課;期滿且無症狀,即可入班正常上課,但隔離期滿後快篩檢測陰性前或距離解除隔離日未達 7 天內(即 n 天)需落實自主健康管理、做好個人防護措施。
 2. **確診個案同寢室室友密切接觸者(0+7)**:依衛生福利部規定您需配合實施「0+7 自主防疫」(最後接觸日為第 0 天,隔日為自主防疫第 1 天),留意自身健康狀況至少 7 天。自主防疫期間如果「無症狀」即可入班正常上課;如果「有症狀」則應在家休息、不入班上課,並以家用快篩試劑進行快篩。

本校防疫專區確診通報系統



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關心您 112.02.17